

证券代码：601801

证券简称：皖新传媒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5

## **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（集团）控股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新华控股”）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增持、资管计划等方式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%。

● 相关风险提示：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### **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华控股。

（二）截至本公告日，新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,064,241,1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.50%，及“新华集团-国泰君安-16皖新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310,000,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.58%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,374,241,1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9.08%。

### **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**

（一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控股股东拟于自本公告日起未来 6 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增持、资管计划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。

（二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：A 股。

（三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：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%。

（四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：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，新华控股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
（五）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：不超过 6 个月。

(六)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：自有资金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(一)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、除息事项的，公司将根据股本变动，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。

(二) 本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6个月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，公司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，披露增持数量、金额、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。

(三)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6个月届满仍未实施增持，公司将及时公告说明原因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3日